中国民用航空局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06-MULT-67R1

修正案号: 39-5806

一. 标题: 燃油箱改装

二. 适用范围:

所有型别, 系列号的空客A330, A340-200, A340-300飞机。

注: 具体工作步骤的适用性见本适航指令的"原因、措施和规定"栏

三. 参考文件:

- 1, EASA AD 2007—0278:
- 2、 空客服务通告 A330-28-3092R1:
- 3、空客服务通告 A340-28-4107R1:
- 4、空客服务通告 A330-28-3082R4;
- 5、空客服务通告 A330-28-3101R1;
- 6、空客服务通告 A340-28-4097R3:
- 7、空客服务通告 A340-28-4118R2:
- 8、空客服务通告 A340-28-4078R1;
- 9、空客服务通告 A330-55-3016;
- 10、空客服务通告 A340-55-4017;
- 11、空客服务通告 A340-28-4073R2。 或经批准的上述文件的后续改版。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本适航指令替代 CAD2006-MULT-67, 39-5470

本适航指令的目的是要求1958年1月1日后审定的载客30座以上或酬载3402公斤以上的旅客运输类航空器的型号合格证持有人对爆炸的危险进行重新评估。

因此, CAD2006-MULT-67已经强制要求执行以下措施:

- 一使用蓝色的P夹子更换白色的P夹子,因为蓝色的P夹子对燃油有更好的耐受性,可以排除燃油油量指示器和燃油位置传感器系统的线束和P夹子金属部分摩擦破损的危险。
- 一改装安装在燃油箱内设备的电连接线从而重新符合设计的要求,通过加装扩压器组件支撑支架的额外连接引线,电连接点和电连接线完成这一改装,扩压器组件支撑支架位于1号底部蒙皮长桁的1号和2号肋板之间。
- 一改装连接点,安装额外的连接引线,对额外的中央油箱进行一些 改装。
 - 一通过改装增加THS配平油箱中金属部件间的距离。
- 一在JETTISON活门作动器和驱动组件上的连接签间安装连接引线。 本适航指令替代CAD2006-MULT-67并重申其要求,同时增加以下要求:
- 一强制执行SB A330-28-3082R4, 此版SB针对其初始版所遗漏的中央油箱的连接点, 增加一项额外工作(见工作步骤2)。
- 一强制执行SB A340-28-4097R3, 此版SB针对之前的版次所遗漏的电连接点, 增加一项额外工作(见工作步骤2)。
- 一对于已经执行1996年8月22日空客颁发的AOT 55-03("方案A")的飞机,本指令延长了工作步骤4的执行期限。上述AOT 55-03是由DGAC AD F-1996-178-049(B) R1和DGAC AD F-1996-177-038(B) 强制要求的,其完成期限为1996年11月15日。
 - 一参照某些空客最新改版的服务通告

除非事先已经完成,否则从2006年11月9日(CAD2006-MULT-67的生效日期)起,强制完成以下工作:

1. 工作步骤1适用于:

所有型别、系列号的空客A330、A340-200、A340-300飞机,在生产线上执行空客No.47634改装的飞机除外:

不迟于2009年12月31日,按照服务通告A330-28-3092R1和

A340-28-4107R1的要求对机翼燃油箱和中央燃油箱内的P夹子进行详细的目视检查,如需要,执行纠正措施。

2. 工作步骤2适用于:

所有型别,系列号的空客A330,A340-200,A340-300飞机,在生产线上执行空客No.49135、No.49630、No.51825和No.55118改装或者在运营中已按照SB A330-28-3082R4和SB A330-28-3101R1或SB A340-28-4097R3和SB A340-28-4118R2改装的飞机除外:

不迟于2009年12月31日,按照服务通告A330-28-3082R4和A330-28-3101R1或服务通告A340-28-4097R3和A340-28-4118R2的要求对安装在燃油箱内设备的电连接线进行改装。

对于已经按照SB A330-28-3082初始版或SB A340-28-4097R3版之前的版次完成改装的飞机:

不迟于2011年12月31日,按照SB A330-28-3082R4或SB A340-28-4097 R3的要求,完成额外工作。

按照服务通告SB A330-28-3101初始版或者SB A340-28-4118初始版或R1版或者SB A330-28-3082 R1版或R2版或R3版的要求完成改装,可以满足本指令的要求。

3. 工作步骤3适用于:

所有型别、系列号的空客A340-200、A340-300飞机,并且这些飞机 在生产/运营中完成了空客的以下改装: 42612/SB A340-28-4047或 44002/SB A340-28-4066或44005/SB A340-28-4067(安装额外中央油 箱),按照SB A340-28-4078R1改装的飞机除外:

不迟于2009年12月31日,按照服务通告A340-28-4078R1对安装在额外中央燃油箱内设备的电连接线进行改装。

按照服务通告SB A340-28-4078初始版的要求完成改装,可以满足本指令的要求。

注意:运营人有责任确保所有可能安装到飞机上的备用额外中央油箱不会危害执行该适航指令的符合性。

4. 工作步骤4适用于:

所有系列号的空客A330-300,型别为-301,-321,-322,-341,-342 的飞机,在生产线上完成空客改装No.44252以及在运营中完成SB A330-55-3016改装的飞机除外。

所有型号、系列号的空客A340-200, A340-300飞机, 在生产线上完成空客改装No.44252以及在运营中完成SB A340-55-4017改装的飞机除外。

不迟于2009年12月31日,按照服务通告A330-55-3016和A340-55-4017增加THS配平油箱中金属部件间的距离。

对于已经按照1996年8月22日空客颁发的AOT 55-03("方案A")(由DGAC AD F-1996-178-049(B)R1和DGAC AD F-1996-177-038(B)强制要求的,完成期限为1996年11月15日)实施THS防雷击性能改进的飞机,按照服务通告SB A330-55-3016或SB A340-55-4017,在2009年12月31日之后,无论何时因何种原因(机身应力顶托、修理等),只要首次将THS从飞机上拆下并通过支承槽(必须安装顶托和支承点接头)放在地面上或者飞机首次维修工作需要使用THS顶托和支承点接头时,就可以增加THS配平油箱中金属部件间的距离。

5. 工作步骤5适用于:

所有型别、系列号的空客A340-200, A340-300飞机, 在生产线上完成空客改装No.46142以及在运营中完成SB A340-28-4073R2改装的飞机除外。

不迟于2009年12月31日,按照服务通告A340-28-4073R2在JETTISON 活门作动器和驱动组件上的连接签间安装连接引线。

按照服务通告SB A340-28-4073初始版或R1版的要求完成改装,可以满足本指令的要求。

6. 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时间,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

五. 生效日期: 2007年11月19日

六. 颁发日期: 2007年11月16日

七. 联系人: 刘延利

中国民用航空总局航空器适航审定司

010-64473125